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6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高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高新支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2,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1 年以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九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项议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将部分阶段性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92 号)核准,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 26,954,177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发行价格为 25.97 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99,999,976.69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9,069,954.1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0,930,022.51 元,该等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7 月 11 日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出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中审亚太验[2013]02000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高技术针剂示范项目	22,000.00	20,167.96
对子公司西双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项目	2,500.00	2,500.00
对子公司昆明制药集团金泰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资项目	4,390.00	4,389.74
Diabegone(长效降糖药)研发项目	8,110.00	8,110.0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科技园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二期-1)——化学合成原料药中试车间项目	6,400.00	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科技园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一期)——提取二车间中试生产线改造项目	3,600.00	0
中药现代化基地建设	23,000.00	23,0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8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53,214,133 股,面值 1 元/股,发行价格 23.49 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8,694,785.8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中审亚太验[2015]02002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收购北京华方科泰 100%股权	25,333.00	25,333.00
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建设项目(二期)	48,989.32	38,230.88
补充流动资金	50,677.68	50,677.68

(四)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万元)
1	中国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1.5%/4.52%	52.53
2	交通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000	1.35%-2.82%	47.45

2.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产品期限(天)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方向/挂钩标的	结构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1	2,600	1.48/4.565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是	否
中国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0	2,400	1.5/4.5493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是	否
交通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1	7,000	1.35-2.97	EUR/USD 汇率中间价	是	否
总计					12,000				

(五)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财务运营中心严格按照《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操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进行理财产品风险、投向、收益评估,相关投资理财申请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购买,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购买理财产品后,财务运营中心及时进行跟踪,一旦发现有不利情况,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根据本项授权进行的投资理财进行审计监督,定期对各项理财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理财可能面临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

3. 授权期间,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风险。

4. 公司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资金使用的有效及规范。

公司对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募投项目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的需求,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稳健型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及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CSDVY202101194
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26,000,000.00
收益起算日	2021 年 2 月 9 日
产品期限	91 天
浮动收益率范围	1.48%/4.565%(年化,下同)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产品费用	税费:本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税费(如有)在实际发生时按照实际发生额支付。 管理费:本产品如在支付客户应得产品认购资金及产品收益后,产品投资运作所得仍有盈余,则作为管理费归中国银行所有。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CSDVY202101195
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24,000,000.00
收益起算日	2021 年 2 月 9 日
产品期限	90 天
浮动收益率范围	1.5%/4.5493%(年化,下同)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产品费用	税费:本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税费(如有)在实际发生时按照实际发生额支付。 管理费:本产品如在支付客户应得产品认购资金及产品收益后,产品投资运作所得仍有盈余,则作为管理费归中国银行所有。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1 天(挂钩汇率看跌)
产品代码	2699211052
币种	人民币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	保守型产品(1R)
发行规模	产品发行规模下限 0.5 亿元,上限 0.7 亿元
发行认购期	2021 年 2 月 7 日-2021 年 2 月 7 日 19:00
产品成立日	2021 年 2 月 9 日
产品期限	91 天
浮动收益率范围	1.35%-2.97%(年化,下同)
挂钩标的	EUR/USD 汇率中间价
本金及收益	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成功认购产品的,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向投资者支付应得收益。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银行结构性存款

(三)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向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 风险控制分析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988.SH)昆明高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328.SH)昆明高新支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下属地支行,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7,434,930,607.49	7,987,574,930.80
负债总额	3,100,785,610.80	3,492,334,66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96,201,236.63	4,347,738,87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309,421.73	351,003,36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500,909.97	157,449,529.41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人民币 12,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 93,550.45 万元的 12.83%,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无重大影响,委托理财的购买和收回会影响现金流量产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和流入,委托理财产生的投资收益会增加公司净利润。

(三) 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自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如下风险:

(一) 利率风险

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会受到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而出现波动,可能导致收益水平不能达到预期年化收益率。

(二) 流动性风险

若公司经营突发发生重大变化,理财计划发生巨额赎回,将面临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三) 政策风险

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出现波动,将影响理财计划的预期收益、受理、投资、偿还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九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九届二十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发表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 号)。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25.93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500	10,500	101.31	0
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13.42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500	10,500	96.86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0.14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9.38	0
7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23.59	0
8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47.45	0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52.53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0	0	7,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2,600	0	0	2,6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2,400	0	0	2,400
合计		103,000	91,000	710.61	1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86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5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完成上述两家新设子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中马钦州产业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两家子公司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如下:

一、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6MA5QABFE4T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陶昊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友谊大道 88 号中马广场 5 号楼 6 层 50602 室(生产经营地址:陆海大道以东、淡水湾大街以北)

二、广西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广西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6MA5QABFEM39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陶昊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电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超导材料制造;超导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友谊大道 88 号中马广场 5 号楼 6 层 50602 室(生产经营地址:陆海大道以东、淡水湾大街以北)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公司于近日在部分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开立了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立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玉屏支行	52050268663600000004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兴湘支行	43050210192200000012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邵东支行	4305026571080000004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新设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玉屏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1 年第 022 期	保本保收益型	5000 万	2021 年 2 月 2 日	2021 年 8 月 2 日	1.95%
2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玉屏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1 年第 022 期	保本保收益型	3900 万	2021 年 2 月 3 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1.95%
3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兴湘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1 年第 022 期	保本保收益型	7400 万	2021 年 2 月 2 日	2021 年 8 月 2 日	1.95%
4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邵东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1 年第 022 期	保本保收益型	17000 万	2021 年 2 月 4 日	2021 年 8 月 4 日	1.95%

(二)募集资金账户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沙湾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9 天(挂钩汇率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1 年 2 月 7 日	2021 年 8 月 16 日	1.55%/2.60%
2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总行营业部	2021 年第 045 期公司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 年 2 月 8 日	2021 年 8 月 10 日	1.82%/4.56%
3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总行营业部	2021 年第 040 期公司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 年 2 月 8 日	2021 年 8 月 10 日	1.82%/4.56%
4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046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 年 2 月 8 日	2021 年 5 月 10 日	1.48%-3.10%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机构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的对象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或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相关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不定期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或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一定的投资回报。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暂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其他现金管理。

七、备查文件

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1-006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 2.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负责具体投资事项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议案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认购稳利固定持有期结构性存款、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存款、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存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认购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委托方: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

2、签约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3、产品名称: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5、币种:人民币

6、认购金额:1,000 万元

7、产品期限:30 天

8、产品起息日:2021 年 01 月 28 日

9、产品到期日:2021 年 02 月 27 日

10、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15%-2.90%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 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 委托方: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 签约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 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5. 币种:人民币

6. 认购金额:3,000 万元

7. 产品期限:27 天

8. 产品起息日:2021 年 01 月 28 日

9. 产品到期日:2021 年 02 月 24 日

10.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50%-2.84%

1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183 期

1. 委托方: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 签约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183 期

4.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 币种:人民币

6. 认购金额:5,000 万元

7. 产品期限:31 天

8. 产品起息日:2021 年 02 月 09 日

9. 产品到期日:2021 年 03 月 12 日

10.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48%-3.25%

1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此外,在投资过程中,也存在着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2. 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日常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认购上述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9,000 万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五、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购买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1-007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存款 6,000 万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签约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2021 年第 3420210208001 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3、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4、币种:人民币

5、认购金额:6,000 万元

6、产品期限:60 天

7、产品起息日:2021 年 02 月 08 日

8、产品到期日:2021 年 04 月 09 日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54%-2.95%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此外,在投资过程中,也存在着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止日	认购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实际损益(万元)
1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20-12-30 至 2021-3-1	3,000	1.5%-2.98%	未到期
2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024 期	结构性存款	2021-02-02 至 2021-05-05	6,500	1.48%-3.30%	未到期
3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34201202080001 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21-02-08 至 2021-04-09	6,000	1.54%-2.95%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15,500 万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30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龙大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龙大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龙大转债"的提前赎回权,不提前赎回"龙大转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龙大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77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9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5,000.00 万元,期限 6 年。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683 号"文同意,公司 9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龙大转债"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为 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2 日。"龙大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9.56 元/股。因公司办理完成了 3 名股权激励对象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对"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9.5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起生效。

二、"龙大转债"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9 日收盘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有 10 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 130%。若公司股票收盘价在未来连续 13 个交易日内有 5 个交易日仍继续保持在当期转股价格 9.57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2.441 元/股以上,将触发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龙大转债"本次不提前赎回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龙大转债"的议案》,考虑到"龙大转债"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公司决定本次不行使"龙大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龙大转债"。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及时关注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